公司代码:603759 公司简称:海天股份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天股份	60375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华(代董事会秘书)	张薇
电话	028-86155325	028-86155325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益州大道北段777号中航国际交流中心B座21楼	四川省成都市益州大道北段777号中航国际交流中心B座21楼
电子信箱	ir@haitianshuiwu.com	ir@haitianshuiwu.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066,854,784.48	4,393,931,301.96	1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6,655,219.98	1,270,220,586.29	62.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4,526,167.43	388,498,134.47	1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972,685.33	53,250,454.20	4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069,119.63	58,307,040.56	2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31,664.43	83,491,865.28	1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3	4.78	减少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1.7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3,5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海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0	171,297,230	171,297,230	质押	10,000,000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2	30,000,000	30,000,000	质押	30,000,000
李勇	境内自然人	3.35	10,445,100	10,445,100	无	0
成都鼎建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3	9,137,470	9,137,470	无	0
费伟	境内自然人	1.85	5,780,200	5,780,200	无	0
成都大昭添澄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96	3,000,000	3,000,000	无	0
彭本平	境内自然人	0.75	2,340,000	2,340,000	无	0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1,000,000	1,000,000	无	0
量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1,000,000	1,000,000	无	0
甘阔	境内自然人	0.19	585,676	585,676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大昭添澄与海天投资同为费功全控制的企业，大昭添澄与海天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费伟所持大昭添澄出资份额30.00%以上，且与大昭添澄同时持有发行人股份，费伟与大昭添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5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增设执行总裁职务，同时就执行总裁职务设置的相关条款对《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聘任费俊杰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裁，费俊杰先生的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聘任王恺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执行总裁，任期自前述《公司章程》修订事宜经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费俊杰先生和王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

公司董事会对费俊杰先生、王恺先生的聘任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

附:

一、费俊杰先生简历

费俊杰，男，1988年8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担任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总裁助理，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资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二、王恺先生简历

王恺，男，1974年6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先后担任光大环保能源(苏州)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固废事业部副总经理、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固废事业部总经理和雅居乐环保集团副总裁。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6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天股份")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号)批准，海天股份公开发行不超过7,800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11.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7,43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336.75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101.25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XYZH/2021CDAA60012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方案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

(三)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限、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协议等，并由公司财务管理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主要面临的投资风险

公司现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专项意见的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1、海天股份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2、海天股份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作为海天股份的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同意海天股份本次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4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11: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费朝旭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8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合规化运营，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变更为总裁，另增设执行总裁职务。《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九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除以上修订外，其余条款保持不变。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变更最终以工商部门备案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9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8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第三届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8月31日 15:00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益州大道北段777号中航国际交流中心B座21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8月31日至2021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一)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信息请详见2021年8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三)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四)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59	海天股份	2021/8/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8月27日

(二)登记地点：成都市武侯区益州大道北段777号中航国际交流中心B座21楼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持相关证明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办理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1年8月27日下午4: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及"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中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武侯区益州大道北段777号中航国际交流中心B座21楼

电话：028-86155325

联系人：张薇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兹委托先生 (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8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7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中海康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16,000.00万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控股子公司的设立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对此，公司将采取积极的发展规划和经营策略，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以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海天股份"或"公司")与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恒环境")均为中国环保行业的领先企业，双方有意在固废处置领域合作，秉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垃圾焚烧发电 + 固废危废处置"主体业务，共同发起设立合资公司，积极开拓四川地区为主及全国区域内相关业务。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康恒环境及其指定主体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企业名称为中海康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其中公司认购16,000.00万股，持股比例80.00%，康恒环境认购4,000.00万股，持股比例20.0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街道崧秋路9号

(三)法定代表人：龙吉生

(四)注册资本：48,640.50万元

(五)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六)成立日期：2008-12-04

(七)经营范围：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及环保设施的投资、开发、设计、建设(凭相关资质证书开展业务活动)，生活废弃物的清运、转运、处理和处置(含餐厨垃圾)，道路机械清扫保洁、冲刷、喷雾压尘、冬季除雪、清除非法小广告，环卫清洁服务，农林生物质能的研发、开发、投资和建设，农林生物质处理专用设备的研发，农林生物质技术咨询、交流，环境工程、化工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环境工程设备成套安装，销售环境工程设备、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设备租赁，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实业投资，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

截至2020年年末，康恒环境资产总额2,185,473.36万元，净资产537,907.48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571,030.66万元，净利润80,964.67万元。

(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恒环境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中海康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二)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三)住 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

(四)法定代表人：费俊杰

(五)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

(六)经营范围：固废处理、危废处理、垃圾焚烧发电、供热；销售电能、蒸汽热能、炉渣等垃圾焚烧发电副产品、制成品，清洁能源、新能源；建筑废弃物处置和环卫一体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七)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比例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海天股份	16,000.00	80.00%	货币	自有资金
康恒环境	4,000.00	20.00%	货币	自有资金
合计	20,000.00	100.00%	–	

上述各项内容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以及办理相关工商注册登记事宜。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乙方：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一)股份

1.公司的股份总额设置为：20,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各公司股东及其认购的股份及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16,000.00	80.00%	货币	2041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业务开展对资金需求缴款
2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00%	货币	2041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业务开展对资金需求缴款
合计		20,000.00	100.00%		

双方股东将按照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时履行出资义务，具体的出资时间由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提前十(10)个工作日向股东发出缴款通知。

2. 双方在此一致确认，公司股东在协议签署后所缴付的出资款应全部用于经营和发展公司的主营业务。

3.双方一致同意，康恒环境有权在公司成立五(5)年后，选择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份出售给海天股份。届时康恒环境将提前书面通知海天股份该等股份的出售决定，海天股份同意按照下述孰高价格回购该等股份：1)评估价；2)康恒环境实际出资本金加上年化8%的利息(如康恒环境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获得现金分红，则在回购总价款中相应抵扣)。

(二) 董事会的组成

1.公司董事会共由五(5)名董事组成。其中海天股份提名4人，康恒环境提名1人。董事任期为三(3)年，任期届满，经连选可以连任。

2.董事会设董事长一(1)人，由海天股份提名的董事担任。双方同意促使其提名的董事，在董事会上按照前述约定投票同意董事长的选举及更换。

3.全体股东同意在股东大会上就各相关股东提名的董事人选投赞成票，各有权提名董事的公司股东可不时向公司发出书面通知，要求更换各自提名或推荐的任何董事，并提名或推荐新的人选。在收到任何股东发出就更换通知后，其他股东必须在股东大会上就相关董事更换投赞成票，并签署一切所需文件以确保上述董事的提名或更换得以落实生效。

(三) 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设监事会，共由三(3)名监事组成，其中海天股份、康恒环境各有权提名一(1)名监事，另外一(1)名监事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1)人，由海天股份提名的监事担任。监事任期为三(3)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四)经营管理

1.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2.公司设总经理一(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一(1)名，其中总经理由康恒环境提名，财务总监由海天股份提名，其余高管人员通过市场选聘。

(五)股东权利

1.优先认购权

为保持公司股本结构的稳定性，除非获得其他股东书面同意，否则任何股东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在其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设置质押或任何其他任何权利负担；任何公司股东均不得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转让给公司或本协议另一方的竞争对手或公司竞争对手的关联方。

若任何公司股东("转让方")拟向任何人("受让方")直接或间接出售、出让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任何股份，则除转让方外的公司其他股东("优先购买股东")有权(但无义务)根据相互之间的相对实缴比例，按照转让方计划出售的同等条款和条件优先购买比例不超过其优先购买份额的拟转让股份("优先购买权")。

2.共售权

如果优先购买股东未就转让方拟转让的公司股份行使其优先购买权，则优先购买股东有权(但无义务)按照受让方提出的相同的价格和条款条件，与转让方一同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共售权")。

优先购买股东可行使的共售权的股份数额为转让方拟转让的股份的数额与下述共同出售比例的乘积：共同出售比例＝优先购买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优先购买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转让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

如果受让方以任何方式拒绝从共售权行权人处购买股份，则转让方不得向受让方出售任何股份，除非在该出售或转让的同时，该转让方按转让通知所列的条款和条件从共售权行权人处购买该等股份。

(六)违约条款

若出现违约，违约方应对履约方由于其违约行为而引致的合理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为此支付的全部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公告费等。任何一方对单独一次或连续若干次违约放弃索赔权利不应剥夺该方因任何后续违约而产生的任何要求损害赔偿的权利。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海天股份和康恒环境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旨在共同拓展以四川地区为主及全国区域内相关业务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及垃圾发电等项目。控股子公司的成立顺应国家产业政策和企业自身发展要求，是坚持以人为本、生态和谐、可持续发展原则的表现；也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和抗风险能力。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尚需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公司设立后，新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对此，公司将采取积极的发展规划和经营策略，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10:30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费功全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费俊杰先生为公司总裁，费俊杰先生的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意聘任王恺先生担任公司执行总裁，任期自《公司章程》修订事宜经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设立控股子公司中海康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为准)。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 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7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因情况特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公司董事共9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详见2021年8月1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1年8月1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1年8月31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其中：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有表决权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899号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逐项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1.01 交易对方

1.02 标的资产

1.03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1.04 支付方式

1.05 支付安排

1.06 标的资产的交割

1.07 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1.08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1.09 违约及赔偿责任

1.10 解除条款

2、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3、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4、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审议《关于＜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资产购买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8、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等相关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选取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本次重组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3、审议《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7、审议《关于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议案1-15、18关联股东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杨氏家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陆小红将回避表决；

议案1-14嘉兴起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回避表决；

议案1-14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1-18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1.01	交易对方	√
1.02	标的资产	√
1.03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
1.04	支付方式	√
1.05	支付安排	√
1.06	标的资产的交割	√
1.07	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
1.08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1.09	违约及赔偿责任	√
1.10	解除条款	√
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
3.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4.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资产购买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等相关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选取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本次重组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3.00	《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7.00	《关于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8.00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8月3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899号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在2021年8月30日下午15:30点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蒋彩芳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898-66802555

电子邮箱：zhengquan@drinda.com.cn

联系地址：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邮政编码：570216

6、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865"，投票简称为"钧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提案编码1.00代表提案一，提案编码2.00代表提案二，依此类推。

(2)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议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8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达股份"）股份 股，占钧达股份股本总额的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8月31日召开的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会议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序号	提案内容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1.01	交易对方	√				
1.02	标的资产	√				
1.03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				
1.04	支付方式	√				
1.05	支付安排	√				
1.06	标的资产的交割	√				
1.07	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				
1.08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1.09	违约及赔偿责任	√				
1.10	解除条款	√				
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				
3.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4.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资产购买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等相关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选取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本次重组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3.00	《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7.00	《关于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8.00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特别说明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投票数，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事项明确表决意见，被委托人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明确：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债券代码：128050 债券简称：钧达转债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33号"《关于核准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钧达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2,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面值每张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671.27万元。

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出现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债券持有人会议届次：2021年第二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2021年8月31日 9:00

4、会议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899号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现场会议形式召开，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6、债权登记日：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8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债券持有人。

上述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债券持有人。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7月19日刊登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件)、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件一)、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4)异地债券持有人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8月30日(9:30-11:30；14:00—16:00)。

3、登记地点：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899号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需在本通知指定时间内办理出席登记，未办理出席登记的，不能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应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每一张"钧达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有一票表决权。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未偿还可转债张数总额的过半数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5、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6、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7、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五、其他事项

1、与会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联系人：蒋彩芳

电话：0898-66802555

传真：0898-66812616

联系地址：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保税区内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70216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 (个人)作为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兹授权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在会议上代表本单位(个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空白处写"√"；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可自行打印，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100元的债券张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